

宝清县公安局2025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年，我局认真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相关规定，履职尽责，根据职责分工、落实细化工作方案，认真贯彻落实，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实时更新维护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并做好核查工作，有效提高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度，保障公众知情权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良好成效。在日常工作中，主动加强与相关单位的沟通交流，配合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及依申请公开的办理，建立良好的合作机制，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6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处罚	769
行政强制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14.3247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	0	0	0	0	0	2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 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（三）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2	0	0	0	0	2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（四）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（五） 不 予 处 理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（六） 其 他 处 理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	0	0	0	0	0	0	0

	请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	0	0	0	0	0	0	0
			(七) 总计	2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。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意识较差还有待加强，一些基层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。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(二) 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。一是通过开展培训和业务指导，进一步增强县局各科所队领导和民警的政府信息公开意识，不断提高我局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。二是进一步拓展主动公开内容，细化主动公开范围和公开目录，规范拟稿要求，落实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。三是根据岗位职责，梳理公开事项，加强政务公开的透明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，本年度收取信息处理费为0。